

总主编 田昌五 漆侠 齐鲁书社 文津出版社

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

本卷主编 吕景琳 郭松义 第四卷

总主编

田昌五

漆侠

遂鲁书社

文津出版社

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

本卷主编

吕景琳

郭松义

第四卷

责任编辑 刘 锋 严茜子

封面设计 王悦玉

版式设计 李 生

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

(1—4 卷)

总主编 田昌五 漆侠

齐 鲁 书 社 出版

文津出版社

齐 鲁 书 社 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7.75 印张 20 插页 2188 千字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

ISBN 7—5333—0599—X

K·149 定价：200.00 元

第八编撰稿人

吕景琳

第九编撰稿人

史志宏 刘秀生

郭松义 萧国亮

目 录

第八编 明代 (1368—1644 年)

第一章 绪论.....	(3)
第一节 明朝政局概述.....	(3)
第二节 疆土、耕地与人口	(10)
第三节 明帝国与世界历史进程	(27)
第二章 土地制度和经营方式	(34)
第一节 国有土地——官田	(34)
第二节 民田	(80)
第三节 租佃制.....	(115)
本章小结.....	(139)
第三章 赋役制度和工商制度.....	(141)
第一节 户籍、黄册与鱼鳞图册.....	(141)
第二节 赋税制度.....	(149)
第三节 徭役制度.....	(153)
第四节 一条鞭法.....	(167)
第五节 官手工业和匠役制度.....	(185)
第六节 盐法、茶法、商税和商役.....	(188)
本章小结.....	(208)

第四章 生产力的发展与商品经济的活跃·····	(211)
第一节 农业生产水平的提高·····	(212)
第二节 手工业生产技术工艺的新成就和新规模·····	(238)
第三节 商品经济的活跃·····	(256)
本章小结·····	(307)
第五章 资本主义萌芽·····	(309)
第一节 若干工业部门的资本主义萌芽·····	(313)
第二节 农业中的资本主义萌芽问题·····	(327)
本章小结·····	(341)

第九编 清代（1644—1840 年）

第一章 绪论·····	(345)
第二章 基本经济概况·····	(355)
第一节 自然条件及人口、耕地和交通状况·····	(355)
第二节 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几种不同类型的经济区·····	(379)
第三章 清朝政府的经济政策·····	(388)
第一节 赋税政策·····	(388)
第二节 鼓励农业发展·····	(400)
第三节 对工商业的控制和管理·····	(413)
第四章 工农业发展水平·····	(432)
第一节 农业生产的发展·····	(432)
第二节 手工业生产的发展·····	(470)
第五章 商业和金融信贷·····	(492)
第一节 商业发展水平·····	(492)
第二节 商人和商业活动·····	(552)
第三节 金融、信贷·····	(575)

第六章 土地占有关系和封建租佃制度的发展·····	(596)
第一节 土地制度·····	(596)
第二节 土地占有关系的变化·····	(604)
第三节 封建租佃制的发展·····	(634)
第四节 地租形态的变化·····	(650)
第七章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	(665)
第一节 农业中的资本主义萌芽·····	(665)
第二节 手工业中的资本主义萌芽·····	(701)
第八章 余论·····	(736)
后记·····	(770)
编后记·····	(772)

第八编 明 代

(1368—1644 年)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明朝政局概述

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正月初四（1368年1月23日），朱元璋在应天（今江苏南京市）即皇帝位，国号大明，建元（年号）洪武。他在位三十一年，庙号太祖。而后，历经惠帝、成祖（太宗）、仁宗、宣宗、英宗、代宗、宪宗、孝宗、武宗、世宗、穆宗、神宗、光宗、熹宗、毅宗十五个皇帝，至毅宗崇祯十七年（1644）明亡，历时二百七十七年。附带说明，除英宗朱祁镇两次称帝用了两个年号之外，其他每个皇帝都是只用一个年号，改变了以前王朝一个皇帝常用几个年号的旧例。这个传统为后来的清帝国所继承。因之，史家们对明清帝王常以年号代庙号，如明成祖亦称永乐大帝，明武宗称正德皇帝等等。

在明代诸帝中，太祖朱元璋和成祖朱棣父子是最有作为的两个皇帝。朱元璋（1328—1398）字国瑞，小名重八。濠州钟离（故城在今凤阳东北）人。家贫穷，十七岁入寺为僧，二十五岁从郭子兴起兵反元。渡江克金陵，建立根据地，依次兼并陈友谅、张士诚诸雄，移师北上，推翻元政权。十七年残酷军事政治斗争的历练，使这个识字不多的贫苦农民成长为一个叱

咤风云、运筹帷幄的军事家和政治家。他依靠威势和铁腕，铲除了可能影响王朝安全与稳固的各种势力和人物。就象一束荆条，他要把所有棘刺统统削去，而后交与他的子孙。为了同样的目的，他为明王朝各项政治、军事、经济制度的建设，开了规模，立了基础。他还用极大的努力医治战争创伤，辟草莱，兴水利，使小自耕农和中小地主经济获得了相当发展，为高度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建立了一个适宜的经济环境。

明成祖朱棣（1360—1424），朱元璋第四子。封燕王，镇守故元大都北平，控扼西北边境，节制沿边士马，屡次统帅诸将出征故元残部。朱元璋的皇太子朱标早逝，由皇太孙朱允炆继承了皇位，改元建文。建文元年（1399）七月，朱棣在北平称兵，发动“靖难之役”。历三年苦战，终于取代其侄登上皇帝宝座，改元永乐。这一场内战，使刚刚恢复的明初经济，又罹兵燹，特别是黄淮下游的整个北方地区遭到更严重破坏。朱棣也是马上得天下，风标气宇颇有乃父之风。他绳绳武武，一方面继续加强中央集权的专制统治，一方面推进经济的恢复与发展。为了解除蒙古部族势力对明王朝的威胁，他四次亲帅大军远征漠北。为了扼守北方，他毅然决定将都城放在抗击北方强敌的前沿，并于永乐十八年（1420）迁都北京，以南京为留都。政治中心由南移北这件事不仅对明朝政治经济的发展，而且对后来中国的整个历史进程都有着深远的影响。政治和消费重心落在经济落后区，粮食与财政的补给，不得不仰仗江南经济发达区，这就加重了那里的负担。为了便利漕粮北运，永乐九年（1411），疏通淤塞多年的会通河，使南北运河一脉畅流，也使南北经济得以沟通。建都北京，无疑对北方经济文化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为了促进朝贡贸易的发展，从永乐三年（1405）开

始，还派遣郑和率领庞大舰队七次远航东西洋。历经亚非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显示了早期明王朝蓬勃的朝气。明成祖在位22年。

朱棣的长子仁宗朱高炽性情温和有似朱允炆，他希望将乃父宏阔而扰民的政策过渡到刑轻政简的轨道，然而即位不足一年就病死了。他的遗愿大体由其子宣宗朱瞻基所继承。

仁、宣两朝，收洪、永开国的余绪，各项政策制度萧规曹随，渐趋稳定，经济也开始走向繁荣。但朱瞻基作了十年的太平天子之后，继承皇位的朱祁镇却只是年方八岁的小孩子，代替他执政的是太监王振。宦官专制是明代的一大特色，王振专权跋扈是明代宦官政治的开端，也是明代早期即第一个发展阶段结束的标志。

王振带给明王朝的第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土木之变”。面对蒙古瓦剌部的强敌压境，他视军政如儿戏，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仓卒遣将聚兵，挟迫英宗“御驾亲征”。结果，几十万精锐在土木堡全军覆没，英宗皇帝也作了俘虏。从此，明王朝在北方游牧部族中的威望急速下降，“防虏”备边成为明朝财政上的一个沉重负担，并给明代政局投下了浓重的阴影。

英宗被掳后，其弟郕王朱祁钰称帝，改元景泰。景泰七年（1456），被释放回来的朱祁镇通过“夺门之变”复辟，景泰帝被害，几年来为明王朝的复苏艰苦支撑的大臣于谦等人被处死。

英宗复位后，政局一直很动荡，他的儿子宪宗朱见深在位的23年中，宦官的势力又进一步膨胀。这时，明朝建国已经一百多年，官僚的腐败，各种矛盾的积累，已经相当严重。明孝宗朱祐樞推行改良措施，如罢黜奸邪小人，裁抑宦官勋戚，引用正派朝臣，广开言路等等，使朝政一度比较清明，史称“弘

治中兴”。

孝宗之子武宗即位，年仅十五岁。武宗朱厚照生性恬嬉，“好逸乐”，又好逞强斗勇，是一个有名的乖张荒唐皇帝。这样一种个性，再加上无限的权力，只会把朝政搅得一团糟。专门投其所好的宦官、佞倖实即一帮流氓无赖操纵着政柄，使好多事情乱了章法。这就给一些野心勃勃的藩王提供了机会。在武宗在位的16年中，发生了两次藩王作乱。一次在正德五年（1510），宁夏安化王（朱元璋十六子庆王橚之后）真鐸谋反。18天平定，影响不大。一次在正德十四年（1519），南昌宁王宸濠（朱元璋十七子宁王权之后）谋反。这次内乱，曾使东南震动。幸亏王守仁所统帅的部队行动迅速，才没有酿成国家的糜烂。

从英宗正统间王振专权时候起，朝政腐败加剧，农民、手工业者所承受的经济掠夺和压榨日趋沉重。自正统十年到正德七年（1445—1512）近70年间，从南到北发生了一系列农民起义，形成农民反抗斗争的第一个高潮。主要有叶宗留领导的福建、江西交界处矿徒起义（正统十年至景泰元年，1445—1450），邓茂七领导的福建农民起义（正统十三年至十四年，1448—1449），黄萧养领导的广东农民起义（正统十三年至景泰元年，1448—1450），石和尚、刘千斤领导的荆襄流民起义（成化元年至成化七年，1465—1471），刘六、刘七领导的京畿农民起义（正德五年至七年，1510—1512）等。这些起义波及浙江、江西、福建、广东、广西、湖广、河南、陕西、四川、北直隶、山东、南直隶等省区。特别是刘六、刘七领导的农民军，以“响马”为骨干，铁骑倏忽，势如狂飚，穿梭于畿南、山东，深入长江中下游，“三过南京，往来如入无人之境”，所过之处，地主豪绅受到严重打击。每当一次起义之兴，又给官军的劫掠提

供了良机。起义被镇压之后，官军的血洗报复，更使井里为墟。被统治者不同形式的反抗和斗争，是对统治者贪欲的遏制，是对经济发展的一个保护性机制，它的代价则是对现有的经济秩序和经济成果的破坏。从正统到正德前后 85 年（1436—1521）可以算作明代中期，经济发展的第二阶段。

武宗朱厚照无子，死后迎立湖广安陆兴献王之子朱厚熜继承皇位，^①是为世宗，即嘉靖皇帝。朱厚熜即位时年仅十五岁，颇想有一番振作。但不久就沉溺于道教的烧炼长生之术，不问政务。嘉靖二十一年（1542），大学士严嵩当政，招权纳贿，结党营私，使朝政更加黑暗，边防更为弛坏，“南倭北虏”的问题也就愈发严重起来。

元朝灭亡之后，逃亡到北方地区的蒙古余众分作鞑靼、瓦剌和兀良哈三部。他们互相攻击消长，与明王朝也时战时和。英宗时，瓦剌部最强，造成明王朝土木堡丧师辱国的，就是太师也先统帅下的瓦剌部。但当也先死后，瓦剌部也随之分散离落，鞑靼部代之而兴。宪宗成化元年（1465）鞑靼部入据河套地区，^②亦牧亦农，建立了牢固的根据地。从这里出发，可以南下宁夏、固原，东犯延绥，甚至可以越过大同、宣府的屏障，直拊京都之背。“套寇”，成了明廷的主要边患，乃至心腹之疾。三边总

① 兴献王朱祐杭，宪宗第四子，成化二十三年封，弘治七年就藩安陆州。死于正德十四年。按辈分，朱厚熜与武宗为兄弟行，因而发生继嗣还是继统的争论，即算不算孝宗的过房儿子，以孝宗为父考，还是以兴献王为父考的争论，时称大礼议。围绕这个问题，引起官僚的派系分裂，影响到世宗一朝的政局。

② 河套，指贺兰山以东、长城以北的黄河大弯曲处。这里土质肥沃，水草丰盛，宜农宜牧。

督曾铣在大学士夏言的支持下积极备战，以图收复河套，两人都在严嵩的谗言下，为世宗所杀。嘉靖二十九年（1550），鞑靼首领俺答率部驱大同、犯蓟镇，突破古北口，直抵北京城下。京师临时凑集的四五万军队，皆“怵怯不敢战”，严嵩也命令援军纵贼饱掠，不要抵抗，免得打了败仗，难以隐瞒。这一场在天子脚下任敌杀戮抢掠的“战争”（史称“庚戌之变”），暴露了明王朝政治、军事的极端腐败。

自嘉靖初年以来，倭寇的侵扰也日趋严重。加之明政府的海禁政策，堵塞了中外贸易的正常交流渠道，使一些海商集团走上了武装贩私的海盗之路，而与倭寇沆瀣一气，从而助长了倭寇的气焰，使浙江、南直隶、福建、广东沿海一带的财富之区备受蹂躏。

穆宗隆庆朝，倭寇平定，东南海波不惊，海禁解除，海上私人贸易获得一个发展机会。北方“俺答封贡”，开放互市，边境贸易也日趋活跃。较为安定的外部环境，为万历初年张居正推行改革，解决内部层累积聚的突出矛盾提供了良好机会。

张居正改革的重点是提高政府的办事效率，增强国家的经济实力和国防实力。具体说，就是整顿吏治，整顿边防，向官吏要效能；清丈土地，推行一条鞭法，向隐匿土地人户的地主豪强要税银。

张居正（1525—1582），字叔大，号太岳，湖广江陵人。嘉靖二十六年（1547）进士。隆庆二年入内阁，隆庆六年（1572）穆宗死后，他通过太监冯保的奥援，夺得内阁首辅之职。这时候的万历皇帝朱翊钧才十龄。张居正的改革正是在皇帝年幼无知的情况下进行的。他的雷厉风行不恤人言的作风，迹近专擅，很容易给反对派以口实。万历十年（1582）他死后不久，

朱翊钧就抄了他的家，使改革停顿下来。这是朱翊钧亲政后作的头一件大事。他作的第二件大事，就是自万历二十四年（1596）起向各地派遣太监充矿监税使，聚敛财富。这些人以监督开矿收缴矿税、商税为招牌，对全国民间金银财富进行空前的洗劫。尽管朝堂鼎沸，举国声讨，明神宗却充耳不闻。十年荼毒之后，不得已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撤回矿监，而税使之罢则是他死后的“遗诏”。

从万历中叶开始，朝廷中派系林立，政争激烈。这种党派之争一直沿续到明朝灭亡。其中东林党人的中坚分子多是出身江南中小地主家庭的新进低级官僚。他们呼吁厘清政治，开放言路，制裁矿监税使，发展工商业，代表了地主士绅的革新阶层。熹宗朝宦官魏忠贤擅权专制达到登峰造极。他以打击东林党为口实，网络狐群狗党，朝野士大夫的谄颜媚态、齷齪灵魂也展露得淋漓尽致，显示出这个地主王朝已是躯壳徒存。

明朝末代皇帝朱由检，处死了魏忠贤，清洗了阉党，并试图力挽狂澜，拯救明王朝于风雨飘摇之中。然而自万历末年已经强大起来的女真部，通过万历四十七年（1619）的萨尔浒一战表明，正是这个以往的臣属部落，很可能是致明朝以死地的外部强敌。明朝为此添兵措饷，不断加派田赋，更把全国搞得民穷财尽。此时，女真部建立的后金政权业已奄有辽沈之地，作叩关南下之势。而在地主豪绅、贪官污吏重重压榨下的农民，已被逼得走投无路，只有揭竿而起的一种选择。明朝的灭亡已为时不远。

第二节 疆土、耕地与人口

明代疆土应该包括有效控制的本土与有羁縻朝贡关系的沿边两个部分。本土最大范围，“东起朝鲜，西据土番，南包安南，北距大碛”。后来，成祖将原宁王朱权封地大宁地区给予了兀良哈蒙古部。宣宗时放弃交趾布政司，世宗时放弃哈密与河套。其本土则紧缩为，“东起辽海，西至嘉峪，南至琼、崖，北抵云、朔，东西万余里，南北万里”^①。在这方圆万里之内，设有北直隶、南直隶以及山东、山西、河南、陕西、四川、湖广、浙江、江西、福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 13 个布政司。下辖 140 个府，193 个州，1038 个县。另外，在云南、贵州、广西以及四川、湖广的一些少数部族居聚区，还保留着世袭土官制度，即土司制度，这种地方往往设置宣抚司、宣慰司、按抚司、招讨司、长官司以及土知府、土知州、土知县等。有的实行了“改土归流”，由中央派遣流官治理，但土官势力依然强大。其生产方式和经济制度大别于内地汉族区域。在各布政司行政辖区内，设有同级军事机构都指挥使司（简称都司。下辖若干卫、所）和监察机构按察司，时称都布按三司。但在东起辽东、西至嘉峪关沿长城一线，情况略有不同。这里作为边塞要地，设有辽东、蓟州、宣府、大同、山西（太原）、延绥、宁夏、固原（陕西）、甘肃九个军事重镇，又称九边。在这广袤的边防一带，“分统卫所关堡，环列兵戎”，不设州县，由卫、所兼摄民事。在与今天的辽宁省东半部大体吻合的辽东镇还设有辽东都司，然而只归

^① 《明史》卷 40《地理志一》。